

大冶市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说明

一、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43943 万元，占预算的 83.5%，同比增加 96090 万元，增长 6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34259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884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2800 万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54193 万元，占预算的 84.8%，同比增加 60246 万元，增长 31.1%，其中：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5 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509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5308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590 万元，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536 万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28 万元，车辆通行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753 万元，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7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 2088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收入安排的支出 330 万元，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7556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收入方总计 287895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43943 万元，政府基金补助收入 2462 万元，上年结转 16874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7060 万元，调入资金 7556 万元；支出方总计 287895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254193 万元，调出资金 16988 万元，专项

债券还本支出 906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435 万元，净结余 5619 万元。

二、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98012 万元，同比减少 94188 万元，下降 32.3%（原因是土地出让收入减少），分别是：

- 1、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5400 万元；
- 2、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414 万元；
-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83620 万元；
-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320 万元；
- 5、污水处理费收入 2600 万元；
- 6、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658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88363 万元，同比减少 111386 万元，下降 37.2%（原因是土地出让收入对应的支出减少），分别是：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 万元；

2、城乡社区支出 176233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3880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400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14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431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2229 万元；

3、其他支出 3628 万元，其中：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91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37 万元；

4、债务付息支出 8037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收入方总计 205666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19801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7654 万元；支出方总计 205666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188363 万元，调出资金 11703 万元，年末结余 5600 万元。